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呂世偉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523
傳真：06-9268493
電子信箱：fa25780@mail.penghu.gov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馬公市文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232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嘉義縣109年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
申請介聘他縣市作業說明，惠請轉知所屬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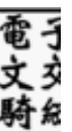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嘉義縣政府109年4月13日府教幼字第1090072972號函
辦理。

二、嘉義縣教育方式及課程安排與一般公立學校不同之學校如
下：

- (一)辦理實驗教育：豐山實驗教育學校、阿里山國民中小
學、大埔國民中小學、太平國小、太興國小、仁和國
小、達邦國小及美林國小等8校，另109學年度預計新增
辦理之學校為北回國小。
- (二)設有慈輝分校：民和國中。
- (三)該縣國小學生人數30人以下之學校，將推動混齡編班及
混齡教學。

三、嘉義縣圓崇國小109學年度將裁減特教班，屆時調入之身心
障礙類特教教師，將超額介聘至其他學校。



四、另經由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至嘉義縣國中、國小之專任輔導教師，倘經成功調入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轉任該縣所屬學校其他教師職務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